#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 （2025 年）

二〇二六年四月

#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各项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较上述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披露的主要风险无其他重大变化。

# 目录

重要提示.....2
重大风险提示.....3
释义.....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6
一、 公司基本信息.....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8
六、 公司治理情况.....17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19
第二节 债券事项.....19
一、 公司债券情况.....19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23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24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29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29
七、 中介机构情况.....3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3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3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3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36
四、 资产情况.....36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38
六、 负债情况.....3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40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41
九、 对外担保情况.....41
十、 重大诉讼情况.....41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41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41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4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4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42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42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42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42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42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42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42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43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44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44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44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44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4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47

# 释义

| | | |
|---|---|---|
| 发行人/本公司/创元集团/本部 | 指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母公司/本部 | 指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上交所 | 指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苏州国投公司 | 指 | 苏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创元科技 | 指 |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苏净集团 | 指 | 江苏苏净集团有限公司 |
| 苏州电瓷 | 指 | 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 |
| 苏州一光 | 指 | 苏州一光仪器有限公司 |
| 苏州远东 | 指 | 苏州远东砂轮有限公司 |
| 苏州轴承 | 指 | 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 |
| 创元物资 | 指 | 苏州创元大宗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
| 创元期货 | 指 | 苏州创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
| 创元房产 | 指 | 苏州创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工艺丝绸 | 指 | 苏州工艺丝绸有限公司 |
| 创元产投 | 指 | 苏州创元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 财务公司 | 指 | 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 和赢资本 | 指 | 苏州创元和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 吴中固废 | 指 | 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
| 人才发展 | 指 | 苏州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
| 报告期/报告期末 | 指 |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工作日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
| 交易日 | 指 |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
|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
| 元/万元/亿元 | 指 |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 | |
|---|---|
| 中文名称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中文简称 | 创元集团 |
| 外文名称（如有） | 无 |
| 外文缩写（如有） | 无 |
| 法定代表人 | 沈伟民 |
| 注册资本（万元） | 327,117.71 |
| 实缴资本（万元） | 327,117.71 |
| 注册地址 | 江苏省苏州市 大石头巷 25 号 |
| 办公地址 | 江苏省苏州市 工业园区苏桐路 37 号 |
|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 215021 |
| 公司网址（如有） | http://www.cytzjt.com |
| 电子信箱 | cy65296052@cytzjt.com |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 |
|---|---|
| 姓名 | 高草原 |
|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
|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
| 联系地址 |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苏桐路 37 号 |
| 电话 | 0512-65206603 |
| 传真 | 0512-65292574 |
| 电子信箱 | cy65296052@cytzjt.com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苏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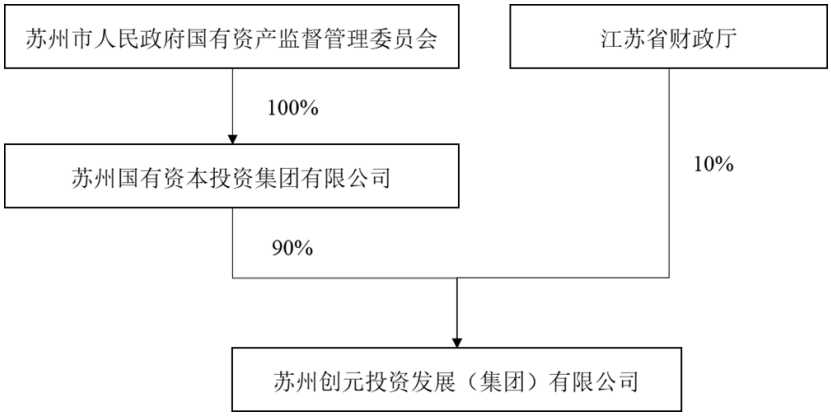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1]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9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9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苏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除发行人股权外，其还持有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苏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重要子公司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其持有的上述子公司股权资产不存在抵质押等受限情况。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均包含股份，下同。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变更人员类型 | 变更人员姓名 | 变更人员职务 | 变更类型 | 辞任或新任职的生效时间 |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
|---|---|---|---|---|---|
| 董事 | 周中胜 | 董事 | 辞任 | 2025 年 1 月 | 不适用 |
| 董事 | 徐涛 | 董事 | 聘任 | 2025 年 1 月 | 不适用 |
| 高级管理人员 | 季恒义 | 总经理 | 辞任 | 2025 年 1 月 | 不适用 |
| 高级管理人员 | 高草原 | 总经理 | 聘任 | 2025 年 1 月 | 不适用 |
| 董事 | 季恒义 | 董事 | 辞任 | 2025 年 2 月 | 不适用 |
| 董事 | 高草原 | 董事 | 聘任 | 2025 年 2 月 | 不适用 |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18.18%。

###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沈伟民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沈伟民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高草原、王丽丽、童益进、徐涛、赵毅、常玉保、许磊
发行人的监事：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高草原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高草原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周璟、何摧、张斌、沈晓鹏

##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制造业

发行人制造业板块主要包括洁净产品、电瓷产品、测量仪器、磨具磨料和轴承滚针等业务。

1）洁净产品

发行人洁净产品制造业务的经营主体是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江苏苏净集

团有限公司。苏净集团是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和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也是国内领先的空气净化、节能环保和气体纯化领域技术创新、装备制造和工程整体解决方案的供应商。苏净集团主导产品包括空气洁净设备及系统、生物安全设备及系统、节能环保设备及系统、气体纯化设备及系统，广泛应用于新型信息技术、节能环保、生物医药、新能源、航空航天等新兴产业，核心产品还先后为西昌、酒泉卫星发射基地，嫦娥、神舟、天宫系列，国家重大疾病防控体系以及国防军用工程等国家重点项目配套服务，并出口美国、俄罗斯、日本等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在用户和社会上拥有良好口碑。苏净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主导产品的主要经济指标已连续 30 多年领跑国内同行。

2）电瓷产品

发行人电瓷产品制造业务的经营主体是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电瓷产品（绝缘子）是用于支持带电导体并使其绝缘的电器元件。一般由绝缘件（如瓷件）和金属附件（如钢脚、铁帽、法兰等）用胶合剂胶合或机械卡装而成，广泛应用于电力系统中，一般属于外绝缘，在大气条件下工作架空输电线路、发电厂和变电所的母线和各种电气设备的外部带电导体均须用绝缘子支持，并使之与大地（或接地物）或其他有电位差的导体绝缘。受限于与绝缘子在高压下耐热急变性能下降，高压绝缘子生产制造比较困难。高压绝缘子产品主要有盘形悬式绝缘子、棒形悬式绝缘子、高压电器绝缘瓷套等，广泛用于输配电线路、电器设备和电站中。

3）测量仪器

发行人测量仪器制造业务的经营主体是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苏州一光仪器有限公司。苏州一光以生产销售测绘仪器仪表、电子及通讯设备等高新科技产品为主，产品覆盖全站仪、全球卫星导航系统（以下简称“GNSS”）接收机、电子经纬仪、光学经纬仪、水准仪和激光工程仪器等 8 大系列，广泛应用于我国轨道交通、船舶建造和建筑施工等重大工程，并远销美国、俄罗斯、韩国、印度、巴西、土耳其等国家，“一光”品牌产品广受国内外市场的青睐。其中，全站仪、经纬仪和水准仪三大系列常规测绘仪器是苏州一光的主导产品；GNSS 接收机销量增加明显，已逐渐成为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新的增长点。

4）磨具磨料

发行人磨具磨料制造业务的经营主体是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苏州远东砂轮有限公司。远东砂轮是国家机械工业联合会磨料磨具行业重点龙头企业，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磨料磨具分会副理事长单位、中国机械工业工具协会超硬材料协会副理事长单位、中国磨料磨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单位。

5）轴承滚针

发行人轴承滚针制造业务的经营主体是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轴承是滚针轴承、圆柱滚子轴承和滚针的专业设计与制造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系列有冲压外圈滚针轴承、冲压外圈滚针离合器、圆柱滚子轴承、圆柱滚子离合器和球轴承组件、滚针轴承、推力滚针轴承、滚轮滚针轴承、向心滚针和保持架组件、直线运动滚子导轨支承和滚动体，以及定制各类非标产品等。公司主导产品“中华牌”轴承 2008 年被认定为江苏省著名商标，“中华牌”滚针、滚针轴承和滚子轴承系列产品被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工程机械和国防工业等行业，并出口到欧美、亚洲等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2）服务业

1）酒店服务

发行人酒店服务业务的经营主体是原发行人旗下子公司书香酒店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现已退出。

2）金融服务

发行人金融服务业务的经营主体是发行人旗下子公司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和创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对合并报表的主营业务收入分类时，以子公司为整体，根据创元财务和创元期货所属行业性质，将其涉及的全部主营业务收入分类命名为金融服务收入，主要包括创元财务的利息收入及金融企业往来收入，创元期货的经纪业务收入、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风险管理业务收入，以及创元期货的一般贸易收入。其中，以风险管理业务收入为主。

（3）贸易业

1）大宗物资

发行人大宗物资业务的经营主体是发行人旗下子公司苏州创元大宗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创元物资已经完成了由棉花贸易向化工原料贸易的转移，同时承担了部分发行人下属制造业大宗原材料采购工作。公司主营的化工原料贸易主要产品为精对苯二甲酸（PTA）和乙二醇（MEG），并于 2016 年下半年开始涉及聚酯切片（PET）购销贸易。公司通过向合作良好的化工原料生产企业按月进行定量采购，以获得比较优惠的采购价格，并在当月或次月实现销售。创元物资通过每月较为衡定的采购数量，与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除了赚取大宗贸易差价外，还为包括苏州电瓷在内的集团制造业企业提供了部分大宗原材料的稳定供应保障。2022 年，大宗物资因在处理历史遗留诉讼问题，未能正常开展经营业务，待相关诉讼事项处理完毕后，公司将择机继续开展经营。

2）出口贸易

发行人出口业务的经营主体是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贸分公司，自营及代理机电产品进出口贸易业务。自营业务主要为进出口机电产品赚取贸易差价，代理业务主要为代理国内机电生产厂商产品出口。创元外贸主要合作厂商为集团外部企业，少量产品为集团内部企业生产，主要出口产品为人造宝石，电子仪器，铸造机械设备，橡胶轮胎设备，机械加工零件，激光扫平仪，汽车附件，建筑配件等。发行人出口贸易业务项下还包括数码贸易，经营主体是发行人旗下子公司江苏创元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4）房地产业

1）房地产开发

发行人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包括整合盘活现有资产、商品房开发。由于公司在住宅地产开发业务方面起步较晚，经营规模较小，且房地产市场前景不明，发行人以开发、销售现有项目为主，未有其他土地储备。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的项目公司持有房地产开发资质等级证书，具备相应的房地产开发资质。

2）物业出租管理

发行人物业出租管理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创业创意园、商铺、工业厂房仓库及其他出租管理收入。其中，创业创意园租赁的经营主体是发行人旗下子公司苏州创元资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和苏州工业园区创电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商铺租赁的经营主体是发行人旗下子公司苏州创元资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和苏州工艺丝绸有限公司；工业厂房和仓库租赁的经营主体是发行人旗下子公司苏州市工业联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苏州创元资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物业管理的经营主体是发行人旗下子公司苏州创元资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发行人所处行业状况

发行人立足苏州，秉承以高科技先进制造业为核心主业的理念，经过多年的经营发展，已成为一家集以制造业、金融业务投资为主业，实业经营与资本经营并举的大型投资控股集团，形成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的经营格局。发行人的业务主要是通过其下属子公司开展。以营业毛利润占比为标准，发行人所处行业主要为洁净行业、绝缘子行业、

精密轴承行业和金融服务行业。

1）洁净行业（洁净产品）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是我国的基本国策，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我们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强调，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要下更大决心、采取更有力措施，加大污染防治力度，使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重点是打赢蓝天保卫战，进一步明显降低 PM2.5 浓度，明显减少重污染天数，明显改善大气环境质量，明显增强人民的蓝天幸福感。

长期以来，我国洁净市场（尤其是高端市场）具备较强技术竞争力的主要为国际性厂商。国际性厂商出于成本的考虑主要将业务集中于向国内生产性厂商或代理商进行上游原材料、半成品、准成品和高端标准化产品供应上，未直接进行大规模的营销网络和服务网络建设。国内企业主要通过代理外国公司高端产品或者在进口原材料、半成品、准成品基础上生产中低端产品的方式参与竞争。随着国内领先企业的研发实力的增强、产品的不断改进、质量的快速提高，少数国内企业已具备了同国际性厂商进行市场竞争的能力，并利用其生产成本低、市场开拓能力强、一站式供应、贴身式服务的优势取得了国际性客户公司的认可，已进入高端产品市场，与外资企业或国际性厂商的代理商展开直接竞争且其市场份额日益增大。随着国内领先厂商技术水平、生产能力的不断扩大及自身销售网络的不断拓展，通过代理国外产品或对其进行简单加工进行经营的小规模企业的市场空间正日趋缩小，行业整合的趋势日益明显，正不断向少数国际性厂商及国内的领先厂商集中，我国洁净行业呈现了加速整合的态势。

2）绝缘子行业（电瓷产品）

绝缘子是一种特殊的绝缘装置性材料，一般由固体绝缘材料制成，安装在不同点位的导体之间或导体与接地构件之间，是同时起到电气绝缘和机械支撑作用的器件，广泛应用于电力系统，架空输电线路、发电厂和变电站的母线以及和各种电气设备的外部带电导体均须用绝缘子支持，并使之与地面（或接地物）或其他有电位差的导体绝缘。按照绝缘件材质，可将绝缘子分为瓷绝缘子、复合绝缘子和玻璃绝缘子。在三类绝缘子中，瓷绝缘子使用最为普遍。

绝缘子产品简单分为悬式绝缘子与棒形绝缘子，对于悬式绝缘子，行业已形成一定的产业基础和格局，行业进入壁垒相对较高，技术、人才、品牌、信誉、业绩、成本等因素成为客户选择的重要参考，客户更加注重技术创新和产品质量。随着国家电力建设的高速发展，玻璃及复合绝缘子厂家快速崛起，市场竞争格局呈现多元化态势，高端市场竞争总体稳定，低端市场产能过剩凸现，同质化竞争加剧。棒形绝缘子市场，一直以来就是一个充分竞争的市场，行业竞争更为激烈。

公司产品作为电网建设的重要配件，国家对电网建设投资的持续加强，对公司短期、长期发展具有积极的影响作用。

3）精密轴承行业（轴承滚针产品）

从国内看，我国经济巩固和发展了稳中向好态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积极进展，市场信心有所增强，但扩大消费难度较大，企业生产经营困难较多，技术、资本、人才等要素向新兴产业领域聚集不够，一些领域潜在风险不容忽视。

我国轴承工业已形成独立完整工业体系，成为轴承销售额和产量居世界第三位的轴承生产大国。在轴承行业发展上，一方面要大力开发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制造强国战略重点发展领域，为轴承产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另一方面，注重夯实和发展质量品牌基础，培育中国轴承工业文化，实施人才工程，增强行业软实力。

从轴承行业看，全球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深入推进的大趋势，给轴承工业发展带来了

机遇和挑战。在国家利好政策指引下，行业转型升级取得一定成效，但对比工业发达国家，对照制造强国、轴承强国的目标，还存在较大的差距，主要是大而不强。轴承行业实现提质增效升级的任务目标依然艰巨。

从国际看，世界经济出现向好迹象，全球贸易有所恢复，但存在“短稳长优”现象，主要是深层次问题尚未解决，仍然面临诸多不稳定不确定因素。经济复苏基础薄弱，下行风险依然存在。贸易保护主义倾向抬头，地缘政治局势不稳，增加了我国对外经济贸易难度。

4）金融服务行业

发行人金融服务业务经营主体包括子公司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和创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服务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创元期货。

期货市场是现代金融市场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期货市场经过 30 多年的发展，市场改革创新焕发生机，交易品种、规模不断扩大，商品期货成交量名列世界前茅，新品种上市提速，股指期货正常化推进，国际化程度提高，业务创新步伐不断加快，法规体系不断健全，依法监管、合规运行的格局基本成形。

a.行业结构日趋多元完善。除了经纪业务以外，投资咨询、资产管理、风险管理业务应运而生，逐步与国际接轨，不断扩大期货公司的经营业务范围。交易所场外市场建设稳步推进，基差交易、综合性仓单服务等业务不断深化，有效拓展了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深广度，推动我国期货衍生品市场从单一、浅层次市场体系，向期现对接、场内外对接的多层次、立体化市场体系转变。期货市场在规避风险、价格发现上的职能作用得到产业认可，在服务国家经济发展战略、服务三农、乡村振兴建设中的作用日益显现。

b.市场规模和企业参与度稳步提升。近年来，期货市场不断优化规则体系，期货市场成交规模显著扩大，实体企业和投资机构参与度明显提升。

c.行业对外开放趋势持续。自 2018 年期货品种国际化开启，期货市场国际化进程推进力度不断加大，期货市场开放路径进一步明确，境外相关机构设立及业务开展标准、规则持续落地。十八大以来，在党中央的领导下，金融市场开放有序推进。随着期货机构外资持股比例限制全面放开，期货品种国际化有序推进，期货市场国际化进程提速。

d.期货期权品种不断创新。品种创新现已进入常态化，日益完善的品种体系为企业从更深层次、更广维度运用衍生品工具打下了良好的基础。目前，我国期货市场已经上市 90 余个期货、期权品种，已经形成以铜为代表的有色产业，以铁矿石、螺纹钢为代表的钢铁产业，以油脂油料为代表的压榨养殖产业，以原油为代表的能源产业等多条产业链品种体系，基本涵盖了农产品、金属、能源、化工、金融等国民经济主要领域，不仅奠定了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基础，也为投资者通过衍生品市场扩大资产配置范围提供了条件。

e.市场运行不断规范。期货和衍生品法的出台，为打造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我国期货和衍生品市场的发展真正做到了有“法”可依。提升了我国期货和衍生品市场的法治化、市场化和国际化程度，促进市场稳步健康发展，增强期货和衍生品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

（2）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竞争状况

发行人洁净产品制造等高科技先进制造业具有技术发展和产品升级换代较快及结构调整迅速的特性，为了能够及时适应相关下游客户对技术持续升级以及产品更新的要求，发行人加大研发投入、增强研发实力及提高新产品快速响应市场能力和交付能力，具备了较强的技术。

1）洁净行业（洁净产品）

发行人代表企业是下属子公司江苏苏净集团有限公司，苏净集团是国内领先的空气净化、节能环保和气体纯化领域技术创新、装备制造和工程整体解决方案的供应商。

a.创新平台：苏净集团是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和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拥有苏州市洁净环境研究院；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工程技术

研究中心、江苏省工程研究中心、苏州市净化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发平台。

b.人才队伍：苏净集团聘请国家工程院院士为首席科学家，培育江苏省“333 工程高层次人才”、“六大人才高峰”、“双千人才培养计划”、“姑苏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等一批高层次科技人才，为自主创新提供了智力支持和人才支撑。

c.创新成果：苏净集团在洁净环保产业中创造了多项填补国内空白、替代进口的产品和技术，成功应用于嫦娥、神舟系列、国防军用等重点工程，并为新型信息技术、节能环保、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提供关键技术和装备。在新品开发、专利申请、标准制定等方面均领先国内同行。2017 年，苏净集团被江苏省人民政府评为“江苏制造突出贡献优秀企业”荣誉称号。苏净集团自主研发的“液体颗粒计数器”获得第十一届“中国半导体创新型产品和技术”称号。

d.技术装备：苏净集团拥有一批引进自美国、日本、德国、意大利、加拿大、瑞典、丹麦等世界先进的洁净与环保产品的生产线和检验、检测仪器设备。

e.品牌资质：苏净集团拥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批准认定的“中国驰名商标”，被评为“国家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苏净”牌净化设备属于“江苏省名牌产品”。产品销往美国、俄罗斯、日本等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具有较好的用户认可度和品牌影响力。

2）绝缘子行业（电瓷产品）

发行人代表企业是下属子公司苏州电瓷厂股份有限公司和抚顺高科电瓷电气制造有限公司。苏州电瓷和抚顺电瓷均是中国电瓷行业的重点骨干企业，其中苏州电瓷是国内最大的线路瓷绝缘子生产企业之一。

a.技术研发和人才：苏州电瓷是我国电瓷行业骨干企业，在长期经营中积累有丰富的技术经验。高等级瓷绝缘子尤其是特高压用瓷绝缘子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苏州电瓷作为制定瓷绝缘子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参与者，拥有雄厚的研发能力和研发手段，拥有省级研发中心，中试基地，大型试验室，软硬件配置齐全，苏州电瓷先后自主研发成功超特高压用交、直流盘形悬式瓷绝缘子；1,000KV 及以下交流、±800KV 及以下直流棒形支柱瓷绝缘子；高速电气化铁路接触网腕臂支撑用 16KN、20KN、25KN 棒形瓷绝缘子；城市轨道交通（地铁）接触网工程用耐污型高强度系列瓷绝缘子及 10-145KV 线路柱式瓷绝缘子等一系列具有国内外先进或领先技术水平的新产品。并已掌握瓷、釉配方、粘合剂、结构设计等产品关键核心技术，拥有多项发明专利，苏州电瓷所研发的国际上最高等级 840KN 瓷绝缘子系列产品，成为国内首家通过鉴定的企业，产品性能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昌吉-古泉±1,100KV 特高压直流输电线路是目前世界上电压等级最高的特高压商用线路，其中 840KN 盘形悬式绝缘子为目前世界上商用悬式绝缘子强度等级最高的产品，也是国内首次商用。苏州电瓷拥有一支稳定的具有较强创新意识及责任心的研发人才队伍，近年来更是加大了产学研投入力度，与专业院校合作，加强对人才特别是技术型人才的培养。

b.质量和品牌优势：按照 ISO9001、ISO14001 和 OHSAS18001 标准建立管理体系，并确保体系规范持续有效运行，为苏州电瓷产品质量的提高及进一步满足客户需求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拥有成熟完备的湿法和干法生产工艺装备及先进的检测、分析仪器和测试装备，根据顾客要求按中国和 IEC、ANSI、BS、AS、CSA 等标准组织产品制造。现代化的生产装备和制造工艺，在确保产品质量的同时，保证了较高的生产效率和较强的生产能力，增强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线路瓷绝缘子产品广泛应用于交、直流输变电线路及电气化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苏州电瓷参与特高压建设输电线路瓷绝缘子的大批量供货任务；同时承担了国家重点工程的大批量供货任务；还先后承担了高速电气化铁路工程的供货任务，产品出口韩国、澳大利亚、俄罗斯等国家；地铁绝缘子广泛使用在上海、广州、深圳、郑州、宁波和苏州等城市，为交、直流输变电线路及电气化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的发展提供了大批的优质产品，进一步赢得了“闪电牌”瓷绝缘子在国内特高压线路工程领域及轨道交通建设领域的市场地位。公司电站电器用棒形瓷绝缘子，主要为国内外知名公司的电力设备、电站工程项目进行配套，“闪电牌”瓷绝缘子在国内外享有较高的声誉。

c.客户优势：苏州电瓷在企业经营中，以自身技术质量领先和产品长期运行的历史优

势赢得了用户的信任，不仅在国内成为应用领域的首选品牌之一，同时在国外的影响力也正逐步扩大，产品远销欧美澳等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并为众多国际知名跨国公司配套，“闪电”产品在国内外享有良好的声誉，随着中国“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特高压及高铁技术走出国门，为苏州电瓷出口销售开辟了新的渠道。

d.管理及规模优势：苏州电瓷全面推行 6S 现场管理，“三升一降”管理提升工作，力求提高产品品质，降低产品成本提高盈利能力，从而提高企业综合竞争力。苏州电瓷拥有苏州工业园区和苏宿工业园区两大制造厂区，年生产能力达 5 万吨以上，近年来通过加大技术改造力度，致力于机械化、自动化的研发，进一步提高劳动生产率和产品质量。

3）精密轴承行业（轴承滚针产品）

发行人代表企业是下属子公司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长期以来，苏州轴承坚持军民融合的发展战略，为武器装备配套的科研生产资质齐全，形成了“以军带民，以民促军，融合发展”的良好格局。

a.研发和技术优势：苏州轴承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技术创新能力。以自主创新为主，与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相结合，在与国际知名客户合作过程中，苏州轴承已具备与客户同步设计、开发、量产的能力，能满足客户的柔性要求。苏州轴承 2008 年后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先后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性能精密滚动轴承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重点企业研发机构”、“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苏州轴承是国家与行业标准的主持和参与起草单位，完成了多项国家标准的制定。

苏州轴承持续推进先进研发理念的实践和先进研发工具的应用，相继投入三维制图软件、有限元分析软件，动力仿真软件 ADMAS，传动系统分析软件 ROMAX 及疲劳分析软件 FATIGUE，大大提高了产品设计的可靠性和开发成功率，加快产品的更新换代。苏州轴承从事各类轴承系列产品制造已有近 60 年的历史，具有较强的产品研发能力和丰富的产品制造诀窍。核心技术人员团队非常稳定。

b.品牌优势：苏州轴承以“造轴承精品，扬中华品牌”为己任，先后与一汽大众、上汽、博世、采埃孚、博格华纳、麦格纳、蒂森克虏伯、伊顿、德尔福、马勒、GKN 等一批国际知名企业建立了配套业务关系，在国际和国内市场上打响“中华”品牌，凭借着优良的品质和服务逐步迈向中高端轴承配套市场的平台。2014 年“中华牌”商标被再次被认定为江苏省著名商标；“SZZH”、“SBFCN”商标获得了马德里国际注册。

c.质量优势：苏州轴承始终将产品质量管理放在重要位置，建立起一套较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的认证，产品从设计、生产、销售到服务都在认证体系下有效运营，苏州轴承产品质量持续多年保持稳定并获得客户的好评。

d.营销网络优势：苏州轴承致力于成为具有国际化竞争力的轴承制造企业，主要目标客户定位于全球知名的汽车、家电、工程机械主机零部件商和高端客户群。经过多年的发展，凭借质量、品牌和技术等方面的优势，苏州轴承已经与一大批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客户对苏州轴承研发能力、管理水平、产品质量以及服务等整体认可度不断提高，苏州轴承已熟稔国际客户的业务流程、品质要求、市场节奏等，在客户群体中获得了良好的口碑，苏州轴承通过引入 CRM 客户关系管理软件，形成以提高客户满意度、忠诚度，增强客户粘性为目标的管理体系。特别是优质汽车客户群，使苏州轴承在汽车的动力总成、底盘和空调系统等领域形成优势，成为跨国公司的全球战略供应商。

e.管理优势：苏州轴承作为一家从事近 60 年轴承研发、制造和销售的企业，在管理、人才方面都有着得天独厚的优势。苏州轴承建立了完善的 CRM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PLM 项目开发管理系统、ERP 财务与供应链管理系统、MES 生产现场与质量管理系统和 WMS 物流条码管理系统及 OA 办公管理系统，实行标准化规模生产，持续推进分层审核、快速反应、批次追踪、过程验证、标准化作业、精益管理、清洁生产、持续改进、自动化改造，绩效考核激励、信息化指挥沟通等管理活动，使运营管理更加高效、精准和经济。

4）金融服务行业

发行人子公司创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依法从事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咨询业务的持牌机构。

苏州创元和赢资本有限公司是经中国期货业协会备案，依法开展基差贸易、做市、仓单、场外衍生品业务的服务商，主要经营的大宗商品包括橡胶、棉花、棉纱、玉米等农产品；螺纹钢、铝锭、不锈钢、带钢等金属制品；焦煤、焦炭、乙二醇、苯、苯乙烯等能化产品。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近年来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全球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增加，给国内企业的生产经营及发展预期带来不确定性。公司出口业务量较多，汇率波动将直接影响产品定价，从而影响产品竞争力，给公司带来风险，汇率波动也将有可能给公司带来汇兑损失。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因素带来的不利影响暂未对集团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变化。

##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业务板块 | 本期 | | | | 上年同期 | |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 制造业 | 48.82 | 36.33 | 25.59 | 70.82 | 46.67 | 35.51 | 23.91 | 73.94 |
| 贸易业 | 3.67 | 2.63 | 28.32 | 5.32 | 2.70 | 2.10 | 22.15 | 4.27 |
| 服务业 | 8.61 | 4.47 | 48.12 | 12.49 | 9.43 | 5.70 | 39.53 | 14.93 |
| 房地产业 | 1.31 | 0.68 | 47.89 | 1.90 | 2.51 | 1.69 | 32.55 | 3.97 |
| 其他 | 6.53 | 5.78 | 11.47 | 9.47 | 1.82 | 1.48 | 18.74 | 2.89 |
| 合计 | 68.94 | 49.89 | 27.64 | 100.00 | 63.13 | 46.49 | 26.36 | 100.00 |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产品/服务 | 所属业务板块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洁净产品 | 制造业 | 20.74 | 16.96 | 18.21 | -4.70 | -6.96 | 12.23 |
| 电磁产品 | 制造业 | 10.25 | 6.36 | 37.90 | 35.60 | 27.40 | 11.80 |
| 轴承滚针 | 制造业 | 7.25 | 4.62 | 36.25 | 6.36 | 10.20 | -5.77 |
| 其他制造 | 制造业 | 7.74 | 6.21 | 19.75 | 0.76 | 6.04 | -16.85 |
| 金融服务 | 服务业 | 3.12 | 0.39 | 87.43 | 20.34 | 95.17 | -5.23 |
| 合计 | — | 49.10 | 34.55 | — | | |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制造业

2025 年，公司洁净产品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5.60%，主要系苏净工程公司大量项目于 2025 年结算，故收入大幅上升。

（2）贸易业

2025 年，公司贸易业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5.94%，主要系创元数码和恒创供应链业务规模扩大。

（3）房地产业

2025 年，房地产开发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80.82%，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82.53%，毛利率由-11.09%回升至-1.17%，主要系受房地产市场不景气影响，临湖房产销售大幅减少，公司出于成本考虑未大幅降价销售。

（4）其他业务

2025 年，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上涨 258.14%，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290.20%，毛利率同比下降 38.82%，主要系资源循环公司因电解机等业务规模扩大，营收大幅上升，毛利率下降。

##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作为苏州市属国有企业，发挥地方政府国有资产平台作用，放大国有资本功能，发展地方支柱产业和战略性产业。作为市属国资企业中唯一以制造业为主体的企业，集团将紧紧围绕集团高质量发展总目标，全力推进集团关键指标落地见效，努力在服务集团做强做优做大中奋勇争先。

1）突出战略引领，聚焦集团战略定位和发展方向，加大产业投资力度，推动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集团企业依据《集团股权投资操作指引》大力开展投资并购，以产业链上下游核心零部件企业、战略新兴产业、未来产业、产业园为主战场，积极开展产业链强链延链补链。为推动投资并购工作取得实效，实施好集团领导与重点企业建立“点对点”联系机制。加快推进企业重点技改项目建设，确保锂电池回收利用项目完成基本建设、除湿转轮产业化项目投产、苏轴苏瓷增产项目以及娄北产业园和新同创热管理系统增产项目开工建设等。

2）巩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成效，乘势而上实施新一轮深化国企改革行动。研究出台集团《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优化完善集团企业主责主业动态管理，完成集团企业主责主业核定。以改革试点企业为突破口，争取在现代管理和激励分配方面先行先

试取得进展。按照市国资委要求，统筹推进《对标世界一流价值创造行动》和《国企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

3）优化集团资本市场布局，推动更多优质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加快上市步伐。跟踪服务好创元期货主板申报，保持与监管部门沟通，继续做好上市相关准备，综合分析考量形势及走向，结合实际情况择机上市申报。

4）深化合作机制，推动板块间高效协同出成果。依托并放大与吴江、相城、张家港等市属板块建立的以产业投资为基础、以资本合作为纽带、以项目推进为抓手的战略合作关系，引导、鼓励集团企业在特色产业园开发、人才引育及人才公寓运营、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水治理及产业投资等方面积极主动对接，建立高效协同融合工作机制，每月通报合作进展，督促合作项目签约落地、开花结果。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经济发展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集团主营业务中制造业板块业务受经济波动影响较大。经济发展的周期性波动特征决定集团主导产品的市场需求也会具有相关的周期性波动，因此经济周期的波动可能会对集团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发行人已经或拟采取的措施：公司将通过动态关注宏观政策和行业政策，跟踪经济周期性波动，调优产品结构，提高市场竞争力，增强抗风险能力。

（2）多元化经营及业务整合的风险

集团涉及业务涵盖了制造业、贸易业、服务业和房地产业，包括了洁净产品、电瓷产品、测量仪器、磨具磨料、轴承滚针、贸易、金融服务、房地产开发、物业出租管理等。集团各业务板块如不能有效整合与协同管理，就无法形成核心竞争力，从而影响集团持续经营发展的能力。

发行人已经或拟采取的措施：公司正逐步探索市属国有企业经营管理新路径，兼顾产业投资集团和产业经营集团两大属性，重点布局制造业、金融业务投资等主业，推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公司致力于形成更加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推动集团主业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提高集团企业活力和效率。

（3）主营业务竞争激烈的风险

集团下属洁净产品和电瓷产品，均属于有一定技术壁垒的行业，但是受经济运行波动影响，行业内企业竞争日益激烈，企业间技术差距不断缩小，增加了集团经营压力，同时一定程度上压缩了企业盈利空间。

发行人已经或拟采取的措施：公司将通过加强技术投入、控制成本、调优产品等方式保持和增强竞争力。

（4）控股型架构的风险

集团为控股型公司，其经营成果主要来自子公司，如果子公司经营状况和分红政策发生变化，将对集团本部的盈利能力和偿付能力产生一定影响。此外，集团的下属子公司如果发生债务违约事件，将可能影响集团的还本付息能力和企业形象，进而对债券持有人造成不利影响。

发行人已经或拟采取的措施：公司通过加强子公司的控制和考核，参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等方式对子公司施加影响。通过动态跟踪、协调财务子公司关联方资金投放等方式监督子公司债务按时偿付。

## 六、公司治理情况

###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营层等组织机构，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运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有独立的生产、采购、销售机构，能够顺利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具有独立面对市场并经营的能力，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控股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其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

2、人员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独立招聘员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

3、资产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全独立的生产经营系统及设施，生产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晰，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4、机构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人事等方面均设立有独立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5、财务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有独立的财会人员，建立和制定了适合公司实际、符合国家财务会计核算和管理制度的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在银行独立开户，独立经营、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系正常经营活动所发生，该等关联交易遵循公正、公允的原则和市场化定价的方式进行，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行为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该等关联交易均已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有效的审批程序，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符合法律规定；公司已经制订了完备的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制度和措施，有效地保护了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保证了公司的关联交易限制在合理范围，并且关联交易得以公平、有序地进行。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交易往来，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并与其他企业的业务往来同等对待。发行人的关联方交易定价一般采取市场结构或参考市场价格、采取协议定价的方式确定。

信息披露安排：公司将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月内披露年度报告，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且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交所相关定期报告编制技术规范的要求，并按照相关要求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关联交易类型 |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
| --- | --- |

| | |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 0.0023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0.95 |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关联交易类型 |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
|---|---|
| 关联租赁，作为出租方 | 0.011 |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 |
|---|---|
| 1、债券名称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 2、债券简称 | 24 创元 01 |
| 3、债券代码 | 241365.SH |
| 4、发行日 | 2024 年 8 月 26 日 |
| 5、起息日 | 2024 年 8 月 27 日 |
|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 |
| 7、到期日 | 2027 年 8 月 27 日 |

| | |
|---|---|
| 8、债券余额 | 4.00 |
|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2.09 |
| 10、还本付息方式 |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 11、交易场所 | 上交所 |
| 12、主承销商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3、受托管理人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
|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不存在 |

| | |
|---|---|
| 1、债券名称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 2、债券简称 | 24 创元 02 |
| 3、债券代码 | 241780.SH |
| 4、发行日 | 2024 年 10 月 29 日 |
| 5、起息日 | 2024 年 10 月 30 日 |
|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 |
| 7、到期日 | 2027 年 10 月 30 日 |
| 8、债券余额 | 5.00 |
|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2.43 |
| 10、还本付息方式 |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 11、交易场所 | 上交所 |
| 12、主承销商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3、受托管理人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
|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不存在 |

| | |
|---|---|
| 1、债券名称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 2、债券简称 | 25 创元 01 |
| 3、债券代码 | 242915.SH |
| 4、发行日 | 2025 年 4 月 29 日 |
| 5、起息日 | 2025 年 4 月 30 日 |
|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 |
| 7、到期日 | 2028 年 4 月 30 日 |
| 8、债券余额 | 5.00 |
|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2.09 |

| | |
|---|---|
| 10、还本付息方式 |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 11、交易场所 | 上交所 |
| 12、主承销商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3、受托管理人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
|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不存在 |

| | |
|---|---|
| 1、债券名称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
| 2、债券简称 | 25 创元 K1 |
| 3、债券代码 | 243269.SH |
| 4、发行日 | 2025 年 7 月 18 日 |
| 5、起息日 | 2025 年 7 月 21 日 |
|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 |
| 7、到期日 | 2028 年 7 月 21 日 |
| 8、债券余额 | 9.00 |
|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1.80 |
| 10、还本付息方式 |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 11、交易场所 | 上交所 |
| 12、主承销商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3、受托管理人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
|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不存在 |

| | |
|---|---|
| 1、债券名称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 |
| 2、债券简称 | 25 创元 K2 |
| 3、债券代码 | 243575.SH |
| 4、发行日 | 2025 年 9 月 9 日 |
| 5、起息日 | 2025 年 9 月 10 日 |
|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 |
| 7、到期日 | 2028 年 9 月 10 日 |
| 8、债券余额 | 5.00 |
|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1.93 |

| | |
|---|---|
| 10、还本付息方式 |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 11、交易场所 | 上交所 |
| 12、主承销商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3、受托管理人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
|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不存在 |

| | |
|---|---|
| 1、债券名称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 |
| 2、债券简称 | 25 创元 K3 |
| 3、债券代码 | 243958.SH |
| 4、发行日 | 2025 年 10 月 22 日 |
| 5、起息日 | 2025 年 10 月 23 日 |
|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 |
| 7、到期日 | 2028 年 10 月 23 日 |
| 8、债券余额 | 6.00 |
|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2.04 |
| 10、还本付息方式 |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 11、交易场所 | 上交所 |
| 12、主承销商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3、受托管理人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
|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不存在 |

| | |
|---|---|
| 1、债券名称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
| 2、债券简称 | 26 创元 K1 |
| 3、债券代码 | 244724.SH |
| 4、发行日 | 2026 年 3 月 19 日 |
| 5、起息日 | 2026 年 3 月 20 日 |
|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 |
| 7、到期日 | 2029 年 3 月 20 日 |
| 8、债券余额 | 5.00 |
|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1.74 |

| | |
|---|---|
| 10、还本付息方式 |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 11、交易场所 | 上交所 |
| 12、主承销商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3、受托管理人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
|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不存在 |

| | |
|---|---|
| 1、债券名称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 |
| 2、债券简称 | 26 创元 K2 |
| 3、债券代码 | 245174.SH |
| 4、发行日 | 2026 年 4 月 30 日 |
| 5、起息日 | 2026 年 5 月 6 日 |
|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 |
| 7、到期日 | 2029 年 5 月 6 日 |
| 8、债券余额 | 5.00 |
|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1.72 |
| 10、还本付息方式 |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 11、交易场所 | 上交所 |
| 12、主承销商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3、受托管理人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
|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不存在 |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 | |
|---|---|
| 债券代码 | 115030.SH |
| 债券简称 | 23 创元 01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 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具体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 |

| | |
|---|---|
| 监测和披露情况 | 披露。 |
|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 否 |
|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未触发 |

| | |
|---|---|
| 债券代码 | 241365.SH |
| 债券简称 | 24 创元 01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 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具体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披露。 |
|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 否 |
|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未触发 |

| | |
|---|---|
| 债券代码 | 241780.SH |
| 债券简称 | 24 创元 02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 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具体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披露。 |
|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 否 |
|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未触发 |

| | |
|---|---|
| 债券代码 | 242915.SH |
| 债券简称 | 25 创元 01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 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具体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披露。 |
|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 否 |
|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未触发 |

| | |
|---|---|
| 债券代码 | 243269.SH |
| 债券简称 | 25 创元 K1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

| | |
|---|---|
| 称 |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 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具体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披露。 |
|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 否 |
|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未触发 |

| | |
|---|---|
| 债券代码 | 243575.SH |
| 债券简称 | 25 创元 K2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 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具体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披露。 |
|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 否 |
|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未触发 |

| | |
|---|---|
| 债券代码 | 243958.SH |
| 债券简称 | 25 创元 K3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 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具体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披露。 |
|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 否 |
|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未触发 |

| | |
|---|---|
| 债券代码 | 244724.SH |
| 债券简称 | 26 创元 K1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 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具体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披露。 |
|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 否 |
|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未触发 |

| | |
|---|---|
| 债券代码 | 245174.SH |
| 债券简称 | 26 创元 K2 |

| | |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
|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 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具体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披露。 |
|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 否 |
|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未触发 |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债券代码 | 债券简称 |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 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
|---|---|---|---|---|---|---|
| 241780.SH | 24 创元 02 | 否 | - | 5.00 | 1.67 | 1.67 |
| 242915.SH | 25 创元 01 | 否 | - | 5.00 | - | - |
| 243269.SH | 25 创元 K1 | 是 | 科技创新债券 | 9.00 | - | - |
| 243575.SH | 25 创元 K2 | 是 | 科技创新债券 | 5.00 | - | - |
| 243958.SH | 25 创元 K3 | 是 | 科技创新债券 | 6.00 | - | - |

###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 债券代码 | 债券简称 |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 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 | 变更调整所履行的程序 | 变更调整的信息披露情况 | 变更调整的合法合规性（包括变更调整后的用途、履行程序、信息披露情况） |
|---|---|---|---|---|---|---|
| 241780.SH | 24 创元 02 |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使用不超过 5 亿元用于对参股企业常熟经开智行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使用不超过 5 亿元用于对参股企业苏州苏常智行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调整已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并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 已披露。 |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符合规定要求。 |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债券代码 | 债券简称 |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金额 | 用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的金额 | 用于其他用途的金额 |
|---|---|---|---|---|---|---|---|---|
| 241780.SH | 24 创元 02 | 3.33 | - | - | - | - | 3.33 | - |
| 242915.SH | 25 创元 01 | 5.00 | - | 5.00 | - | - | - | - |
| 243269.SH | 25 创元 K1 | 9.00 | 5.90 | - | - | - | 3.10 | - |
| 243575.SH | 25 创元 K2 | 5.00 | 5.00 | - | - | - | - | - |
| 243958.SH | 25 创元 K3 | 6.00 | 6.00 | - | - | - | - | - |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 债券代码 | 债券简称 |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
|---|---|---|---|
| 242915.SH | 25 创元 01 |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全部用于置换已偿付的公司债券 22 苏创 01 本金。 | - |
| 243269.SH | 25 创元 K1 | - | 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 5.90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 243575.SH | 25 创元 K2 | - | 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 243958.SH | 25 创元 K3 | - | 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债券代码 | 债券简称 | 项目进展情况 | 项目运营效益 |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等 |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
|---|---|---|---|---|---|
| 241780.SH | 24 创元 02 |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3.33 亿元已用于对参股公司苏州苏常智行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243269.SH | 25 创元 K1 |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3.10 亿元已用于对发行人参股的科技创新企业苏州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含置换发行前 12 个月内的出资）。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是 √否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是 √否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6.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 债券代码 | 债券简称 |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
|---|---|---|---|---|---|---|---|
| 241780.SH | 24 创元 02 |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使用不超过 5 亿元用于对参股企业增资。 |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3.33 亿元已用于对参股公司增资。 | 是 | 是 | 是 | 是 |
| 242915.SH | 25 创元 01 |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相关费用 |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已 | 是 | 是 | 是 | 是 |

| | | | | | | | |
|---|---|---|---|---|---|---|---|
| | | 后，拟全部用于置换已偿付的公司债券本金。 | 全部用于置换已偿付的公司债券本金。 | | | | |
| 243269.SH | 25 创元 K1 | 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3.10 亿元用于对发行人参股的科技创新企业苏州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含置换发行前 12 个月内的出资）；拟将 5.90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将 3.10 亿元用于对发行人参股的科技创新企业苏州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含置换发行前 12 个月内的出资）；已将 5.90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是 | 是 | 是 | 是 |
| 243575.SH | 25 创元 K2 | 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5.00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是 | 是 | 是 | 是 |
| 243958.SH | 25 创元 K3 | 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6.00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是 | 是 | 是 | 是 |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况

√不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形 □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形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5030.SH

| | |
|---|---|
| 债券简称 | 23 创元 01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br>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3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兑付日期 2026 年 3 月 27 日。<br>偿债保障措施：1、财务部负责偿付工作；2、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不涉及 |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均按约定执行 |

债券代码：241365.SH

| | |
|---|---|
| 债券简称 | 24 创元 01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8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兑付日期 2027 年 8 月 27 日。<br>偿债保障措施：1、财务部负责偿付工作；2、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不涉及 |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均按约定执行 |

债券代码：241780.SH

| | |
|---|---|
| 债券简称 | 24 创元 02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br>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0 月 30 日（如遇 |

| | |
|---|---|
| |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兑付日期 2027 年 10 月 30 日。<br>偿债保障措施：1、财务部负责偿付工作；2、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不涉及 |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均按约定执行 |

债券代码：242915.SH

| 债券简称 | 25 创元 01 |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br>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付息日为 2026 年至 2028 年间每年的 4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兑付日期 2028 年 4 月 30 日。<br>偿债保障措施：1、财务部负责偿付工作；2、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不涉及 |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均按约定执行 |

债券代码：243269.SH

| 债券简称 | 25 创元 K1 |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br>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付息日为 2026 年至 2028 年间每年的 7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兑付日期 2028 年 7 月 21 日。<br>偿债保障措施：1、财务部负责偿付工作；2、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 不涉及 |

| | |
|---|---|
|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均按约定执行 |

债券代码：243575.SH

| 债券简称 | 25 创元 K2 |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br>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付息日为 2026 年至 2028 年间每年的 9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兑付日期 2028 年 9 月 10 日。<br>偿债保障措施：1、财务部负责偿付工作；2、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不涉及 |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均按约定执行 |

债券代码：243958.SH

| 债券简称 | 25 创元 K3 |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br>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付息日为 2026 年至 2028 年间每年的 10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兑付日期 2028 年 10 月 23 日。<br>偿债保障措施：1、财务部负责偿付工作；2、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不涉及 |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均按约定执行 |

债券代码：244724.SH

| | |
|---|---|
| 债券简称 | 26 创元 K1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br>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付息日为 2027 年至 2029 年间每年的 3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兑付日期 2029 年 3 月 20 日。<br>偿债保障措施：1、财务部负责偿付工作；2、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不涉及 |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均按约定执行 |

债券代码：245174.SH

| | |
|---|---|
| 债券简称 | 26 创元 K2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付息日为 2027 年至 2029 年间每年的 5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兑付日期 2029 年 5 月 6 日。<br>偿债保障措施：1、财务部负责偿付工作；2、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不涉及 |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均按约定执行 |

## 七、中介机构情况

###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 | |
|---|---|
| 名称 |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办公地址 |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

| | |
|---|---|
| | 座 20 楼 |
| 签字会计师姓名 | 史文明、高蕾 |

**（二）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 | |
|---|---|
| 债券代码 | 241365.SH、241780.SH、242915.SH、243269.SH、243575.SH、243958.SH、244724.SH、245174.SH |
| 债券简称 | 24 创元 01、24 创元 02、25 创元 01、25 创元 K1、25 创元 K2、25 创元 K3、26 创元 K1、26 创元 K2 |
| 名称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广场 E 座 20 层 |
| 联系人 | 冯雨岚 |
| 联系电话 | 021-38966565 |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 |
|---|---|
| 债券代码 | 241365.SH |
| 债券简称 | 24 创元 01 |
| 名称 |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审批程序 | 备注 |
|---|---|---|
| 2025 年 7 月 8 日，财政部会计司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以下简称问答），2025 年 12 月 15 日，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以下简称通知），子公司创元期货自 2025 年 1 月 1 日 | 本次变更经子公司创元期货四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 [注] |

| | | |
|---|---|---|
| 起执行问答及通知中标准仓单的相关规定。 | | |

[注]（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下简称 22 号准则）第八条并参考其应用指南，对于能够以现金或其他金融工具净额结算，或者通过交换金融工具结算的买入或卖出非金融项目的合同（不含企业按照预定的购买、销售或使用要求签订并持有旨在收取或交付非金融项目的合同），企业应当将其视同金融工具，适用 22 号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在期货交易场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并非按照预定的购买、销售或使用要求签订并持有旨在收取或交付非金融项目的合同，因此，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 22 号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资产。

（2）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场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

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财会〔2006〕3 号）等相关规定，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

子公司创元期货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

|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 |
| 存货 | -553,896,440.86 |
| 其他流动资产 | 564,136,479.3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560,009.62 |
| 未分配利润 | 3,621,133.59 |
| 少数股东权益 | 4,058,895.28 |
| 2024 年度利润表项目 | |
| 营业收入 | -5,142,370,783.05 |
| 营业成本 | -5,137,873,643.72 |
| 投资收益 | 4,497,139.33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5,513,275.70 |
| 资产减值损失 | -14,747,511.77 |

| | |
|---|---|
| 所得税费用 | 2,308,559.01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265,110.52 |
| 少数股东损益 | 3,660,566.54 |
| 2024 年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356,023.07 |
| 少数股东权益 | 398,328.74 |

##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四、资产情况

###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资产项目 | 主要构成 | 本期末余额 |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
|---|---|---|---|---|
| 货币资金 | 银行存款等 | 97.47 | 42.45 | 主要系期货保证金存款增加所致 |
| 拆出资金 | 同业拆出资金 | 1.00 | 100.00 | 主要系本期财务公司发生同业拆出业务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投资、理财产品等 | 15.52 | -13.61 | 不适用 |
| 应收票据 | 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 2.37 | 27.62 | 不适用 |
| 应收账款 | 业务应收款 | 70.29 | 45.60 | 主要系期货公司应收保证金增加 |
| 应收款项融资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1.19 | -4.36 | 不适用 |
| 预付款项 | 预付款项 | 2.95 | -15.37 | 不适用 |
| 其他应收款 | 应收利息、应收股利 | 6.32 | -40.55 | 主要系本年度无应收股权处置款、拆迁补偿款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债券质押回购 | 3.77 | -34.53 | 主要系债券质押回购减少 |
| 存货 | 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等 | 21.22 | -28.82 | 不适用 |
| 合同资产 | 工程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 | 1.22 | 1.24 | 不适用 |

| 资产项目 | 主要构成 | 本期末余额 |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
|---|---|---|---|---|
| | 产、合同质保金及其他等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存单 | 2.08 | 100.00 |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存单增加所致 |
| 其他流动资产 | 待抵扣进项税等 | 11.26 | 53.16 |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与仓单增加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财务公司对集团内非合并报表范围企业发放的贷款 | 0.63 | -63.89 | 主要系财务公司发放的贷款减少 |
| 债权投资 | 金融债券等 | 0.20 | 0.01 | 不适用 |
| 长期应收款 | 股权转让款 | 7.08 | 100.00 | 主要系增加股权转让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对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 | 23.07 | 4.76 | 不适用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股票、非上市股权 | 12.92 | 7.15 | 不适用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股权投资、基金等 | 21.35 | 83.26 | 主要系股权投资增加 |
| 投资性房地产 | 房屋、建筑物等 | 7.95 | 2.70 | 不适用 |
| 固定资产 |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 | 21.61 | 41.45 | 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入，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购置 |
| 在建工程 | 工程项目 | 3.72 | 36.66 | 主要系娄北地块改造工程等在建工程增加 |
| 使用权资产 | 房屋建筑物 | 0.77 | -1.59 | 不适用 |
| 无形资产 | 土地使用权等 | 3.26 | -6.00 | 不适用 |
| 开发支出 | 专有技术费 | 0.01 | 100.00 | 主要系制造型企业研发支出资本化所致 |
| 商誉 | 商誉 | 1.57 | -3.92 | 不适用 |
| 长期待摊费用 | 装修改造长期待摊费用等 | 1.34 | 28.61 | 不适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资产减值准备等 | 1.69 | 9.57 | 不适用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预付土地款等 | 14.74 | 2.67 | 不适用 |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受限资产类别 |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
|---|---|---|---|---|
| 货币资金 | 97.47 | 5.83 | - | 5.98 |

| 受限资产类别 |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
|---|---|---|---|---|
| 应收账款 | 70.29 | 0.13 | - | 0.18 |
| 其他流动资产 | 11.26 | 0.05 | - | 0.41 |
| 固定资产 | 21.61 | 3.03 | - | 14.01 |
| 无形资产 | 3.26 | 0.91 | - | 28.01 |
| 投资性房地产 | 7.95 | 4.64 | - | 58.37 |
| 使用权资产 | 0.77 | 0.77 | - | 100.00 |
| 合计 | 212.61 | 15.36 | — |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9.45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4.27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5.18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06 亿元。

###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4.42%，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不适用

## 六、负债情况

###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7.51 亿元和 55.7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7.2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有息债务类别 | 到期时间 | | | 金额合计 |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
|---|---|---|---|---|---|
| | 已逾期 | 1 年以内（含） | 超过 1 年（不含） | | |
|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 5.00 | 33.97 | 38.97 | 69.93% |
| 银行贷款 | - | 10.51 | 0.00 | 10.51 | 18.85% |
|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0 | 0 | 0.00 | 0.00%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0.129 | 6.12 | 6.25 | 11.22% |
| 合计 | - | 15.63 | 40.09 | 55.73 | —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9.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8.23 亿元和 56.5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7.2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有息债务类别 | 到期时间 | | | 金额合计 |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
|---|---|---|---|---|---|
| | 已逾期 | 1 年以内（含） | 超过 1 年（不含） | | |
|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 5.00 | 32.97 | 37.97 | 67.14% |
| 银行贷款 | - | 9.64 | 2.69 | 12.33 | 21.81% |
|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0.13 | 6.12 | 6.25 | 11.06% |
| 合计 | - | 14.77 | 41.78 | 56.56 | —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9.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

###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负债项目 | 本期末余额 | 上期末余额 |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
|---|---|---|---|---|
| 短期借款 | 8.72 | 5.61 | 55.41 | 主要系信用借款增加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0.67 | 0.67 | -1.25 | 不适用 |
| 应付票据 | 19.58 | 6.69 | 192.78 |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 应付账款 | 125.08 | 86.39 | 44.77 | 主要系期货公司应付客户保证金增加 |
| 预收款项 | 0.17 | 0.14 | 19.74 | 不适用 |
| 合同负债 | 6.27 | 7.71 | -18.73 | 不适用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0.89 | 0.86 | 2.91 | 不适用 |
| 应付职工薪酬 | 2.22 | 1.70 | 30.61 | 主要系短期薪酬增加 |
| 应交税费 | 0.88 | 1.67 | -47.21 |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
| 其他应付款 | 23.09 | 24.29 | -4.91 | 不适用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0.15 | 0.16 | -6.60 | 不适用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36 | 5.75 | 10.57 | 不适用 |
| 其他流动负债 | 1.55 | 21.12 | -92.65 | 主要系超短期融资券偿还所致 |
| 长期借款 | 2.69 | 0.75 | 258.63 | 主要系抵押、质押借款增加所致 |
| 应付债券 | 32.97 | 13.99 | 135.64 | 主要系新发行公司债券所致 |
| 租赁负债 | 0.52 | 0.55 | -5.11 | 不适用 |
| 长期应付款 | 6.15 | 2.25 | 173.65 |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发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所致 |
| 预计负债 | 0.13 | 0.09 | 42.56 | 主要系子公司海格电控计提产品质量保证 |
| 递延收益 | 0.86 | 0.67 | 27.46 | 不适用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38 | 1.96 | 21.23 | 不适用 |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8.01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3.27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公司名称 |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 总资产 | 净资产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利润 |
|---|---|---|---|---|---|---|---|
|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是 | 35.57% | 制造业 | 64.25 | 40.26 | 42.21 | 4.95 |
| 创元期货 | 是 | 51.61% | 金融业 | 158.29 | 19.42 | 4.95 | 1.27 |

##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由于公司撤销监事会，同时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全部职权，因此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中原监事会职责由审计委员会履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相应部分有变更。

上述变更预计不会对投资者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2]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 |
|---|---|
| 发行人类别 | 科创企业类 |
| 债券代码 | 243269.SH |
| 债券简称 | 25 创元 K1 |
| 债券余额 | 9.00 |
| 科创项目或金融机构募集资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进展情况 | 不涉及 |
|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 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将 3.10 亿元 |

[2]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专项品种债券的，无论批准报出日债券是否存续，均应披露。

| | |
|---|---|
| | 用于对发行人参股的科技创新企业苏州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创投集团”）出资（含置换发行前 12 个月内的出资），支持苏州创投集团发展，包括但不限于苏州创投集团及其子公司的科技创新领域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技术研发项目开发与运维外采、固定及无形资产采购、科研人员人力成本、日常经营费用等。 |
|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 不涉及 |
| 其他事项 | 不涉及 |

| | |
|---|---|
| 发行人类别 | 科创企业类 |
| 债券代码 | 243575.SH |
| 债券简称 | 25 创元 K2 |
| 债券余额 | 5.00 |
| 科创项目或金融机构募集资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进展情况 | 不涉及 |
|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 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 不涉及 |
| 其他事项 | 不涉及 |

| | |
|---|---|
| 发行人类别 | 科创企业类 |
| 债券代码 | 243958.SH |
| 债券简称 | 25 创元 K3 |
| 债券余额 | 6.00 |
| 科创项目或金融机构募集资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进展情况 | 不涉及 |
|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 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 不涉及 |
| 其他事项 | 不涉及 |

| | |
|---|---|
| 发行人类别 | 科创企业类 |
| 债券代码 | 244724.SH |
| 债券简称 | 26 创元 K1 |
| 债券余额 | 5.00 |
| 科创项目或金融机构募集资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进展情况 | 不涉及 |
|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 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 不涉及 |

| | |
|---|---|
| 其他事项 | 不涉及 |

| | |
|---|---|
| 发行人类别 | 科创企业类 |
| 债券代码 | 245174.SH |
| 债券简称 | 26 创元 K2 |
| 债券余额 | 5.00 |
| 科创项目或金融机构募集资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进展情况 | 不涉及 |
|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 本期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置换已偿付的公司债券本金。 |
|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 不涉及 |
| 其他事项 | 不涉及 |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30 日

# 财务报表

##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9,746,971,531.92 | 6,842,455,271.22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100,013,750.00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551,994,939.71 | 1,796,531,570.84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236,681,116.39 | 185,455,741.12 |
| 应收账款 | 7,029,195,603.72 | 4,827,754,646.26 |
| 应收款项融资 | 118,630,937.66 | 124,035,751.94 |
| 预付款项 | 294,580,482.38 | 348,079,299.52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 632,084,589.14 | 1,063,159,126.95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13,639,200.00 | 28,464,966.7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76,666,125.61 | 575,329,941.14 |
| 存货 | 2,121,644,504.21 | 2,980,568,036.61 |
| 合同资产 | 122,242,393.42 | 120,739,804.43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208,041,322.71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125,640,314.31 | 734,954,008.84 |
| 流动资产合计 | 23,664,387,611.18 | 19,599,063,198.87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63,375,000.00 | 175,500,000.00 |
| 债权投资 | 20,196,414.62 | 20,194,333.33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707,986,000.00 | |
| 长期股权投资 | 2,306,837,285.04 | 2,201,961,567.68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291,764,203.63 | 1,205,608,743.05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2,134,899,629.82 | 1,164,952,622.91 |
| 投资性房地产 | 794,845,242.84 | 773,940,282.82 |
| 固定资产 | 2,160,853,874.81 | 1,527,662,556.90 |
| 在建工程 | 371,786,585.60 | 272,045,365.38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 | |
|---|---|---|
| 使用权资产 | 76,705,771.90 | 77,948,191.05 |
| 无形资产 | 326,339,519.27 | 347,175,374.98 |
| 开发支出 | 1,183,962.25 | |
| 商誉 | 156,829,715.97 | 163,223,815.39 |
| 长期待摊费用 | 134,293,220.99 | 104,419,070.1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68,901,445.69 | 154,188,133.88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474,310,626.25 | 1,435,998,936.63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2,191,108,498.68 | 9,624,818,994.16 |
| 资产总计 | 35,855,496,109.86 | 29,223,882,193.03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872,084,502.12 | 561,158,123.86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66,629,348.79 | 67,470,968.18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1,957,588,181.40 | 668,628,147.28 |
| 应付账款 | 12,507,749,104.33 | 8,639,491,343.36 |
| 预收款项 | 17,102,061.13 | 14,282,385.70 |
| 合同负债 | 626,757,020.57 | 771,215,318.5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88,871,941.35 | 86,358,069.93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222,081,449.07 | 170,027,732.94 |
| 应交税费 | 87,800,975.08 | 166,802,384.45 |
| 其他应付款 | 2,309,306,988.95 | 2,428,504,945.28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97,691,130.01 | 37,631,768.90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15,272,661.97 | 16,352,562.49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35,805,787.75 | 575,002,859.77 |
| 其他流动负债 | 155,196,841.44 | 2,111,862,690.45 |
| 流动负债合计 | 19,562,246,863.95 | 16,277,157,532.22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268,959,235.90 | 74,996,044.49 |
| 应付债券 | 3,296,979,206.26 | 1,399,165,274.76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52,293,792.82 | 55,112,348.02 |
| 长期应付款 | 615,017,726.21 | 224,747,077.12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12,979,831.95 | 9,104,819.33 |
| 递延收益 | 86,011,498.37 | 67,482,315.87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37,889,428.54 | 196,224,291.24 |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4,570,130,720.05 | 2,026,832,170.83 |
| 负债合计 | 24,132,377,584.00 | 18,303,989,703.05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3,271,177,056.00 | 3,271,177,056.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1,013,888,880.20 | 810,088,043.36 |
| 减：库存股 | 6,469,999.40 | 13,196,071.60 |
| 其他综合收益 | 405,951,720.88 | 356,645,041.28 |
| 专项储备 | 9,097,870.45 | 8,076,787.88 |
| 盈余公积 | 518,837,014.64 | 499,367,905.25 |
| 一般风险准备 | 59,051,481.40 | 54,651,139.26 |
| 未分配利润 | 1,988,792,852.23 | 1,817,262,976.8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7,260,326,876.40 | 6,804,072,878.31 |
| 少数股东权益 | 4,462,791,649.46 | 4,115,819,611.67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1,723,118,525.86 | 10,919,892,489.9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35,855,496,109.86 | 29,223,882,193.03 |

公司负责人：沈伟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草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雪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368,391,536.60 | 762,503,977.29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73,331,240.11 | 394,712,637.14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2,908,712.37 | 3,655,981.33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 60,922.06 | 46,001.24 |
| 其他应收款 | 151,252,032.89 | 214,907,481.09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9,857,796.00 | 11,563,080.00 |
| 存货 | |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53,168,219.18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924,442,752.56 | 2,858,615,940.17 |
| 流动资产合计 | 3,773,555,415.77 | 4,234,442,018.26 |

| | | |
|---|---|---|
| 非流动资产： | | |
|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7,084,437,940.71 | 6,583,747,896.75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416,084,565.36 | 401,047,089.06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863,122,598.10 | 885,839,075.12 |
| 投资性房地产 | 128,342,417.25 | 115,248,649.10 |
| 固定资产 | 2,476,279.28 | 10,410,829.39 |
| 在建工程 | 1,831,785.10 | 2,790,612.25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14,064,678.62 | 4,235,932.04 |
| 无形资产 | 3,127,946.53 | 8,827,401.20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37,464,322.73 | 41,451,135.3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54,331,288.02 | 85,573,483.58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9,805,283,821.70 | 8,139,172,103.87 |
| 资产总计 | 13,578,839,237.47 | 12,373,614,122.13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1,050,608,138.89 | 610,419,305.56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5,785.60 | 696,468.63 |
| 预收款项 | 183,941.08 | 846,895.97 |
| 合同负债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17,112,391.57 | 15,375,239.35 |
| 应交税费 | 4,260,834.25 | 5,706,315.97 |
| 其他应付款 | 1,603,216,297.29 | 1,540,726,271.73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97,634,642.97 | 37,575,281.86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57,310,787.34 | 536,701,230.44 |
| 其他流动负债 | | 2,018,203,271.82 |
| 流动负债合计 | 3,232,698,176.02 | 4,728,674,999.47 |
|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3,396,979,206.26 | 1,399,165,274.76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9,454,063.88 | |

| | | |
|---|---|---|
| 长期应付款 | 614,891,649.09 | 224,621,000.00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791,666.74 | 891,666.7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5,825,458.24 | 51,978,440.7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4,067,942,044.21 | 1,676,656,382.16 |
| 负债合计 | 7,300,640,220.23 | 6,405,331,381.63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3,271,177,056.00 | 3,271,177,056.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800,064,909.46 | 598,483,190.82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233,418,862.67 | 222,140,755.45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518,837,014.64 | 499,367,905.25 |
| 未分配利润 | 1,454,701,174.47 | 1,377,113,832.98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6,278,199,017.24 | 5,968,282,740.50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13,578,839,237.47 | 12,373,614,122.13 |

公司负责人：沈伟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草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雪峰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25 年年度 | 2024 年年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 6,893,919,845.05 | 6,312,721,139.32 |
| 其中：营业收入 | 6,893,919,845.05 | 6,312,721,139.32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6,606,279,176.78 | 6,130,914,636.27 |
| 其中：营业成本 | 4,988,658,914.88 | 4,648,676,638.92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76,790,081.75 | 69,734,749.42 |
| 销售费用 | 199,763,852.58 | 182,475,398.41 |
| 管理费用 | 956,237,272.55 | 861,401,822.36 |
| 研发费用 | 311,487,446.29 | 280,533,455.11 |
| 财务费用 | 73,341,608.73 | 88,092,572.05 |

| | | |
|---|---|---|
| 其中：利息费用 | 115,319,749.11 | 102,160,904.34 |
| 利息收入 | 41,363,115.25 | 12,235,787.42 |
| 加：其他收益 | 55,412,878.21 | 68,165,872.13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06,533,822.87 | 474,158,576.54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15,609,950.73 | 152,318,557.01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1,296,364.36 | 3,733,009.69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40,521,833.25 | -79,842,522.99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43,068,537.16 | -398,346,647.99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34,462.01 | 409,726,694.88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797,827,825.31 | 659,401,485.31 |
| 加：营业外收入 | 9,486,897.64 | 13,008,650.41 |
| 减：营业外支出 | 6,119,493.21 | 8,457,332.62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801,195,229.74 | 663,952,803.10 |
| 减：所得税费用 | 116,728,741.50 | 196,169,516.22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84,466,488.24 | 467,783,286.88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84,466,488.24 | 467,783,286.88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78,956,122.78 | 110,623,058.68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405,510,365.46 | 357,160,228.20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75,501,170.98 | 221,099,907.28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63,384,526.67 | 165,540,426.69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63,363,873.67 | 165,548,185.81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63,363,873.67 | 165,548,185.81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 | |

| | | |
|---|---|---|
| 动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0,653.00 | -7,759.12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20,653.00 | -7,759.12 |
| （9）其他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2,116,644.31 | 55,559,480.59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759,967,659.22 | 688,883,194.16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342,340,649.45 | 276,163,485.37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417,627,009.77 | 412,719,708.79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沈伟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草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雪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25 年年度 | 2024 年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31,993,188.64 | 35,053,100.51 |
| 减：营业成本 | 4,077,249.73 | 3,399,326.06 |
| 税金及附加 | 6,124,039.84 | 6,095,232.25 |
|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 74,023,440.29 | 96,052,546.57 |
|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 52,774,551.20 | 3,698,899.69 |
| 其中：利息费用 | 126,608,227.91 | 107,075,050.94 |
| 利息收入 | 73,946,306.94 | 103,772,506.24 |
| 加：其他收益 | 833,170.37 | 761,870.25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88,366,521.12 | 290,459,293.78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29,074,482.95 | 153,726,973.39 |

|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22,630.68 | -29,135,832.38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715,000.00 | 1,222,000.00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4,564,918.00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3,008.85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86,154,238.60 | 184,549,509.59 |
| 加：营业外收入 | 6.91 | |
| 减：营业外支出 | 620,000.00 | 1,234,599.34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85,534,245.51 | 183,314,910.25 |
| 减：所得税费用 | -9,156,848.34 | 5,532,889.91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94,691,093.85 | 177,782,020.34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94,691,093.85 | 177,782,020.34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1,278,107.22 | 87,058,399.65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1,278,107.22 | 87,058,399.65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1,278,107.22 | 87,058,399.65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9.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205,969,201.07 | 264,840,419.99 |
| 七、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公司负责人：沈伟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草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雪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25年年度 | 2024年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9,208,371,111.52 | 7,902,071,349.19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9,073,533.56 | 57,194,260.97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625,859,086.25 | 11,541,196,968.6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6,873,303,731.33 | 19,500,462,578.8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6,223,515,119.58 | 6,183,596,586.39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100,000,000.00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240,351,050.68 | 1,109,815,685.33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443,523,940.56 | 332,032,976.31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506,328,683.02 | 11,457,231,028.5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5,513,718,793.84 | 19,082,676,276.5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59,584,937.49 | 417,786,302.21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17,685,501.39 | 5,339,894,798.71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74,405,215.97 | 303,842,377.0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23,762,564.28 | 23,308,356.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054,328.4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630,652.56 | 83,091,582.67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833,466,853.26 | 5,751,191,442.79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957,079,831.87 | 400,666,818.07 |

| | | |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608,387,004.56 | 5,779,938,693.76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0,991,948.93 | 114,311,011.0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57,437.5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596,458,785.36 | 6,295,773,960.5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62,991,932.10 | -544,582,517.7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0,050,600.00 | 6,70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60,050,600.00 | 6,7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6,869,296,967.46 | 3,986,003,822.8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8,630,230.09 | 72,365,039.1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077,977,797.55 | 4,065,068,861.93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5,999,471,395.53 | 3,194,596,430.22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18,814,081.67 | 293,463,364.21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25,976,660.86 | 121,916,788.26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95,766,955.44 | 222,887,335.2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814,052,432.64 | 3,710,947,129.6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3,925,364.91 | 354,121,732.27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271,597.01 | 4,823,254.68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38,210,032.69 | 232,148,771.44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772,723,909.40 | 4,540,575,137.96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634,513,876.71 | 4,772,723,909.40 |

公司负责人：沈伟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草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雪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25年年度 | 2024年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61,309,530.69 | 40,549,985.39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322,313.57 | 16,164,693.71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6,631,844.26 | 56,714,679.1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4,876,637.28 | 2,445,699.49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0,745,847.59 | 47,069,619.97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2,828,963.05 | 11,253,949.56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495,172.72 | 33,370,374.33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0,946,620.64 | 94,139,643.3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314,776.38 | -37,424,964.25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822,985,511.63 | 577,915,557.80 |

|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21,286,144.55 | 149,207,427.59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3,008.85 | 8,683.22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76,811,536.11 | 1,260,738,937.5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421,106,201.14 | 1,987,870,606.11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108,581.66 | 2,524,886.51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68,269,495.27 | 1,486,920,755.5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74,400,000.00 | 1,314,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446,778,076.93 | 2,803,445,642.0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25,671,875.79 | -815,575,035.90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6,678,000,000.00 | 4,038,102,525.15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678,000,000.00 | 4,038,102,525.15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5,835,000,000.00 | 2,645,695,776.5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76,112,763.60 | 158,371,962.22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251,745.00 | 5,613,789.7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016,364,508.60 | 2,809,681,528.47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61,635,491.40 | 1,228,420,996.68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88,351,160.77 | 375,420,996.53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52,978,458.32 | 377,557,461.79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64,627,297.55 | 752,978,458.32 |

公司负责人：沈伟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草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雪峰